

休政秘〔2025〕29号

休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齐云山镇环居中心村等12个省级和美乡村中心村建设方案的批复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齐云山镇环居中心村等12个省级和美乡村中心村建设方案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齐云山镇环居中心村等12个省级和美乡村中心村建设方案。

二、各中心村建设方案要注重远近期结合，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、村庄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，严格控制建设用地，切实保护耕地，充分保障村庄土地利用的可持续发展。

三、坚持因地制宜、实事求是、突出重点的原则，利用现有资源，有效整合并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体系。

四、中心村建设方案是各中心村发展、建设和管理的依据，规划区范围的一切建设活动必须符合中心村建设方案的要求。

五、建设方案一经批准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。在方案实施过程中，确需要调整的，需按有关程序组织审查报批。相关乡镇及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批准的方案合理安排建设进度，抓紧组织实施，确保如期完成建设任务。

附件：2025 年度省级和美乡村中心村名单

2025 年 10 月 29 日

附件

2025 年度省级和美乡村中心村名单

齐云山镇环居行政村环居中心村
东临溪镇汉口行政村枫溪中心村
蓝田镇南塘行政村南塘中心村
渭桥乡重塘行政村重塘中心村
五城镇西田行政村西河中心村
月潭湖镇小琅行政村小琅中心村
源芳乡源芳行政村九丘中心村
溪口镇中和行政村源头中心村
齐云山镇典口行政村典口中心村
蓝田镇迪岭行政村晓川中心村
山斗乡金源行政村汉公坑中心村
白际乡结竹营行政村结竹营中心村